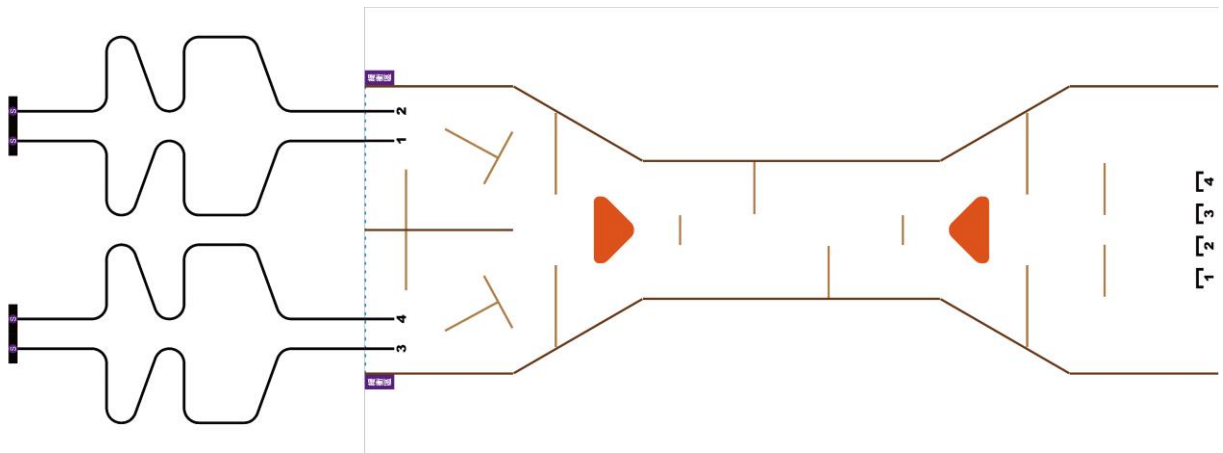


二、競賽場地

1. 競賽區面積約為 825x 300 公分大小。
以白色為競賽面，帆布基座。
2. 賽道先後區分成，『迷宮賽道』、『循跡賽道』兩個路段。
3. 賽道說明：
 - (1) **迷宮賽道：**
 - 共設置有四台智能車出發點。
 - 賽道面積範圍約長寬 575x200 公分，(長、寬)迷宮。
 - 隔板與隔板間的寬度最窄處約 20 公分，高度 2.5 公分(誤差±0.5 公分)。
 - (2) **循跡賽道：**
 - 賽道面積範圍約長寬 300x250 公分。
 - 以白色為底，共有四條黑色路徑，路徑之寬度為 1.8 ±0.2 公分
 - 每個轉彎角最小圓角半徑 10cm。
 - 場地示意圖：



圖案	說明	圖案	說明
	最小圓角半徑 10cm		計時感測裝置
	參賽起跑位置	緩衝區	循跡賽道緩衝區

貳、 參賽資格：

- 一、參賽隊伍需由1~3位選手組成，每場競賽需派出1名選手參賽
- 二、每隊需要1~2位指導老師，指導老師可同時指導多組隊伍。
- 三、全國國中小、高中職校（可跨校組隊報名參賽）。
- 四、每件作品不可重複於其他隊伍使用

參、 競賽流程：

一、參賽順序說明

1. 首輪及第二輪賽程：所有參賽隊伍以抽籤方式決定比賽場次及出賽位置順序。
2. 第三輪(含)以上賽程：參賽隊伍比賽場次順序，依賽程表排序為標準。
3. 各參賽隊伍須依照抽籤順序進行比賽，須遵從比賽相關規定與裁判之指示，不得要求變更參賽順序。

二、隊伍晉級說明：

1. 每場次，進行四隊競技。
2. 首輪晉級至第二輪競賽：
同一場次，以最先抵達終點線之前兩隊隊伍。
3. 第二輪(含以上)晉級至下一輪競賽：
同一場次以最先抵達終點線之前兩隊隊伍，晉級下一輪競賽。
4. 決賽(最後一輪)，以最短時間抵達終點線者為第一名。

肆、 競賽規則

- 一、作品需完成全部賽程，先衝過終點線為優勝。
- 二、作品每場競賽中，選手可在指定維修點，做局部調整或更換電池，但不得變更作品之檢錄規定項目，否則取消競賽資格。
- 三、每隊作品於報到檢錄後，即須繳交於競賽作品擺放區，競賽前及過程中不得取變更。
- 四、晉級隊伍於競賽前，需進行重新檢錄，並注意大會招集廣播，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棄權。
- 五、完成檢錄作品不可更動部分需貼上競賽專用貼紙，不可刻意撕毀或毀損，如經查核或檢舉無檢錄貼紙，該作品不得進場競賽，且主辦單位有權取消獲獎資格，並追回頒發之獎項並公告之。
- 六、作品不得破壞競賽場地，若發現作品有此行為，得宣告該作品退場，喪失參賽資格。
- 七、競賽時間：
 1. 每場地由一隊下場競賽，作品由起跑區準備出發，有30秒之準備時間。
 2. 每場競賽時間 5 分鐘，超過時間且未完成賽程之隊伍，即宣判淘汰，競賽結束。
 3. 當競賽隊伍數過多時，主辦單位有權調整競賽時間之權利。
- 八、單一組別參賽隊數，於報名或實際現場出席隊數，沒有達8隊(含)以上時，大會可評估後，將同一類不同組，直接合併同一組競賽賽程，或隊數過多時，大會亦有保有再分組競賽賽程調整之權利並不再通知參賽隊伍。
- 九、本競賽規則，活動單位保有更動修改之權利，請以活動官網公告或當日賽程公佈為準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十、競賽方式：

1. 競賽出發說明：

- (1) 裁判宣告所有參賽者須入場，預備競賽後，參賽隊伍須將作品安置於各指定出發位置，並做無線遙控之預備動作。
- (2) 裁判宣告競賽預備後，計時裝置會有倒數燈號及倒數聲響(短嗶聲)同步動作，紅燈由左至右依序亮起 → 紅燈全亮 → 紅燈全熄滅 → 開跑聲響響起 → 參賽隊伍正式起跑
正式比賽開始後，如有作品有異常故障者，須下場維修。

2. 競賽計時說明：

競賽時間計時均由裁判啟動計時倒數按鈕後統一開始，計時方式分成總競賽時間正數計時，及四組參賽隊伍正數計時，並於每一個【T字型】終點線上，設置一個計時感測裝置點，當作品抵達於T字型停車線上不動時，該隊競賽時間即自動計時停止，時間格式為分/秒/毫秒顯示。

3. 競賽程序：參賽者須先完成『無線遙控』再接續『循跡自走』兩項動作，賽道先後區分成，『迷宮賽道』、『循跡賽道』兩個路段。
4. 參賽者離開出發點後，即可自由變更車道，如有偷跑者，一律在該隊競賽總時間計算時，多加10秒，做為該隊最後之賽程成績，以示公正。
5. 競賽過程中作品於任一賽道區，行進間有發生碰撞、卡位阻擋情事發生時，比賽繼續，計時不暫停。
6. 作品進入循跡賽道路後，如超過緩衝區未至指定之賽道或未能切換循跡自動駛前，均須退回循跡賽道起始點。
7. 參賽作品於循跡賽道競技時離開競賽路線，裁判吹哨音警告後，該隊伍須由參賽者立即帶回該區之起點位置重新出發。
8. 競賽過程中，如有參賽者蓄意以頻道干擾，致競賽暫停者，將取消競賽資格，並取消參賽資格。
9. 如競賽過程中，作品發生異常、沒電等故障情況，參賽者須先告知裁判，獲得允准後，參賽者再將作品搬離現場，並於競賽區內進行維修，將作品帶離競賽區即取消資格，待參賽者重新維修後下場，下場時由事故位置繼續比賽。
10. 參賽者須於競賽指定之維修站，進行作品維修或更換電池。
11. 作品發生故障異常，進行維修或更換電池過程，均不暫停計時。
12. 電池需於參賽者進入競賽場地時攜入，場外人員不可提供，違者取消資格。
13. 如遇場地、設備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無法進行競賽或判斷競賽成績時，裁判得要求競賽重新開始。
14. 若重新開始競賽，無論作品是否完成競賽，將以重新競賽之計時時間為競賽成績。

伍、 注意事項

1. 競賽當天場地的燈光照明、與環境的溫溼度均與一般的室內環境相同，參賽隊伍不得要求調整燈光的明暗、溫濕度等。
2. 所有參賽者參與之競賽場地抓地力皆相同，參賽者不得抗議競賽場地抓地力或要求變更。
3. 主辦單位保留酌減得獎隊伍名額之權力。
4. 參加競賽之作品於競賽過程中或結束後，如發現資格不符或其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者，主辦單位得隨時取消參賽資格，必要時取消其獲獎資格，或追回已頒發之獎項並公告之。追回獎項之缺額不再遞補。
5. 於全程或單程競賽之各項賽程，主辦單位均有權利對參賽作品進行(不用預先告知當事者之拍照、錄影及在各式媒體上使用之權利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6. 參賽者需詳閱並確實遵守所有競賽規則，各競賽項目詳細競賽規則、參考資料等。
7. 本競賽規則，活動單位保有更動修改之權利，請以活動官網公告或當天實際賽程公佈為準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陸、獎勵方式

依『TEMI 全能機器人技藝技能競賽總則』規定執行。

柒、聯絡窗口

台灣嵌入式暨單晶片系統發展協會(TEMI)

聯絡人：羅小姐

電話：(02)2223-9560 #505

EMAIL： yumo424@temi.org.tw

地址：23558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419 號 6 樓

官網：<http://www.temi.org.tw/>

TEMI 社團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temitw/>

鈦米知識力頻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channel/UCiCpiVqsAXTzqHi07TJPs3w>

TEMI 鈦米知識力頻道社群：

https://line.me/ti/g2/cTQ9NMiVhnuT9CELNdFokeRqcdI8QhcAWmHL3A?utm_source=invitation&utm_medium=link_copy&utm_campaign=default

TEMI LINE@: <http://line.me/ti/p/%40caq3260u>

TEMI IG: <https://www.instagram.com/temitw/>

捌、競賽報名

<https://www.tirtpointsrace.org/53/d256f786-98ee-477a-8c78-1ae35fd331cc>